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九届五次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日公司九届六次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说明

为了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分析和评估后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汽轮发电机组等 5 套设备，原值 15,260,618.37 元，累计折旧 12,341,417.06 元，净值 2,919,201.31 元；孙公司海宁东山热电有限公司锅炉等 7 套设备原值 10,268,609.16 元，累计折旧 4,982,391.52 元，净值 5,286,217.64 元。

经减值测试，决定计提以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8,205,418.95 元。

二、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公司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205,418.95 元，将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8,205,418.95 元，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为准。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四、监事会关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是本着谨慎性原则进行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故同意本次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1、公司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

2、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真实、合理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公司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本次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总额，根据公司《资产减值准备金计提、核销和审批权限管理制度》，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4、同意董事会对本次审议议案的表决结果。

七、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

●报备文件

1、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2、九届六次监事会决议。